# 软件工程(专升本)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

#### 一、培养目标

面向全国、广东尤其是大湾区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特点及人才需求状况,培养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,基础扎实、知识结构合理、具备一定的项目管理知识与能力、工程实践能力及企业实践经历、具有良好的外语水平、创新意识、团队精神以及优良的职业道德的应用型软件开发人才。学生经过两年的软件工程专业的在校学习,再经过毕业后五年左右工作岗位上的自身学习与锻炼,能够成为优秀的软件工程应用开发人才。

专业教育目标如下:

- 1. 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及专业素养。
- 2. 具备良好的软件项目开发、组织、管理、执行的能力。
- 3. 具备持续学习与专业拓展的能力。
- 4. 具备团队协作、创新及服务社会的能力。

#### 二、毕业要求

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七个方面的核心能力:

知识学习与应用能力:学习和应用数学知识、计算机原理与技术解决软件工程问题的能力:

实践与工具运用能力:软件开发实践所需技术、方法以及恰当地选择与使用现代软件工 具的能力;

软件设计与开发能力:软件设计、开发、测试、维护及管理计算机应用产品和系统的能力;

项目管理与协作能力:项目管理、有效沟通、领域整合与团队协作的能力;

复杂问题研究与解决能力: 研究及应用科技成果、解决综合性复杂性信息技术问题的能力;

持续学习与发展能力:了解技术前沿与产业趋势及其影响,培养持续学习的习惯与能力; 职业道德与社会责任能力: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理想和信念,遵守国家法律和社会制度, 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,具备良好的科学知识和健康的身心素质,了解相应工作岗位的职责与职业道德规范。

### 三、学制与学位授予

标准学制: 二年

授予学位: 工学学士学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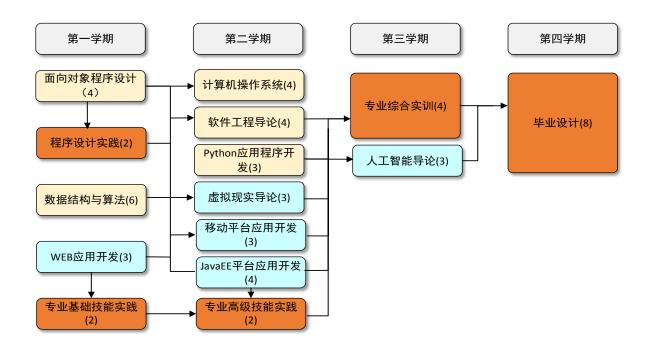
### 四、专业核心课程

面向对象程序设计、数据结构与算法、软件工程导论、计算机操作系统、

# 五、毕业生学分要求

2田和米田	最低毕业学分要求							
课程类别	学分	学分比例(%)	其中实践学分	其中实践学分比例(%)				
专业必修课程	21	38. 2	13	8				
多元化教育课程	16	29. 1	9	7				
集中实践教学	18	32. 7	0	18				
小计	55	100	22	33				

## 六、课程地图



教学进程表 (软件工程专升本)												
	专业方 向			课程 属性	学		学时分配			考核	开设	
课程类别		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	分	理论	实验	上机	其他	总学 时	方式	学期
通识教育课程	语言类	10438840	英语★	选修	4	64	0	0	0	64	校考	1
	备注	★授位外语水平要求:必须参加英语课程考试,成绩达到学校规定的要求,或达到学校										
	<b>奋</b> 往	对本专业高考统招本科生规定的外语水平要求。相应学分不计入毕业要求。										
专业必修 课程		10345140	面向对象程序设计	必修	4	32	0	32	0	64	院考	1
		10345260	数据结构与算法	必修	6	64	0	32	0	96	院考	1
		10349140	软件工程导论	必修	4	32	0	32	0	64	院考	2
		10344030	Python应用程序开发	必修	3	32	0	16	0	48	院考	2
		10302340	计算机操作系统	必修	4 21	48	0	16	0	64	院考	2
小计						208	0	128	0	976		_
	软件开发技术	10328830	WEB应用开发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1
		10306730	虚拟现实技术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2
		10334830	移动平台应用开发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2
		10346540	JavaEE平台应用开发	限选	4	32	0	32	0	64	院考	2
		10301940	计算机组成原理	限选	4	48	16	0	0	64	院考	2
		10302240	计算机网络基础	限选	4	64	0	0	0	64	院考	2
		10343430	软件项目管理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3
		10343230	软件设计与体系结构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3
		10348730	软件测试与维护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3
		10348630	软件需求工程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3
		10346740	大数据分析与可视化技术	限选	4	32	0	32	0	64	院考	3
		10345630	人工智能导论	限选	3	32	0	16	0	48	院考	3
备注 多元化教育课程含专业选修课程、跨专业选修课程、创新创业课程、国际交流课程、专业技能证书模块,各模块间实行学分互认,至少共修满16学分。												
实践教学	7,7,4	10347820	程序设计实践	必修	2	0	0	32	0	32	院考	1
		10346220	专业基础技能实践	必修	2	0	0	32	0	32	院考	1
		10346320	专业高级技能实践	必修	2	0	0	32	0	32	院考	2
		10337440	专业综合实训	必修	4	0	0	64	0	64	院考	3
		10309680	毕业设计	必修	8	0	0	0	128	128	院考	4
小计				18	0	0	160	128	288			